

實踐大學博雅學部部務會議設置要點

101年9月25日部務會議通過
102年7月4日部務會議修訂通過
104年10月22日部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實踐大學博雅學部(以下簡稱本學部)為順利推展相關事務，特訂定「實踐大學博雅學部部務會議(以下簡稱本會議)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會議置委員若干人，任期兩年。
 - (一) 當然委員：本學部學部主任，學部副主任，人文一、二組召集人，社會一、二組召集人，自然一、二組召集人，外語一、二組召集人擔任之，隨職務之進退而異動。
 - (二) 選任委員：由本學部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人文一、二組，社會一、二組，自然一、二組，外語一、二組各選二人擔任之，連選得連任。
- 三、本會議審議本學部教學、研究、推廣服務及其他有關部務事項。
- 四、本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，由學部主任召開並擔任主席。
- 五、本會議之召開需有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之出席。議決事項須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同意。
- 六、本會議開會時，各委員如不克出席，得指派相關專任教師代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部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